

#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意见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议案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以物管资产参与发起设立北京京城佳业物业股份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，有利于提升物管业务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地位，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我们同意以公司所属物管资产对外投资的议案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